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2023年度

残疾人托底保障专项经费项目自评结果

项目名称：残疾人托底保障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

主管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

2024年3月

目 录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_Toc27767)**

[1.执行率情况 1](#_Toc7730)

[2.完成的绩效目标 1](#_Toc2268)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1](#_Toc14010)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_Toc23362)**

[1.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2](#_Toc15413)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2](#_Toc25321)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_Toc12948)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3](#_Toc22253)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4](#_Toc21447)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4](#_Toc29620)**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5](#_Toc5103)**

[1.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项目整改和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 5](#_Toc10473)

[2. 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5](#_Toc26603)

**[五、评价结果 6](#_Toc21576)**

[（一） 基本情况 6](#_Toc27000)

[（1）项目立项背景和依据 6](#_Toc22466)

[（2）项目绩效目标 6](#_Toc3398)

[（3）项目经费来源和使用情况 6](#_Toc3522)

[（4）项目实施情况 7](#_Toc680)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7](#_Toc29849)

[（三）绩效评价结果 10](#_Toc20937)

#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1.执行率情况**

“残疾人托底保障专项经费”项目为持续性、常年性项目。年初预算资金629.71万元，资金全部到位。“残疾人托底保障专项经费”实际支出530.76万元，预算执行率84.29%。

## **2.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3年“残疾人托底保障专项经费项目”共设置11个绩效目标，完成11个。完成绩效目标分别是：①残疾人托养服务30人②一户（双）多残低保家庭补贴136人③残疾人驾照补贴7人④听力、言语残疾人补贴1230人⑤居家服务140人⑥购买残疾人意外伤害及补充医疗保险1.3万人⑦残疾人保险覆盖率100%⑧保险购买完成及时率100%⑨减轻补贴对象家庭经济负担⑩改善残疾人生活质量⑪被补贴对象满意度95%。

##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未完成绩效目标：无

#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 **1.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残疾人托底保障专项经费项目”2023年年初预算629.71万元。实际支出金额530.76万元，预算执行率84.29%。

##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数量指标

残疾人托养服务，指项目实施单位通过购买第三方服务实际托养残疾人数，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年初目标值30人次，实际完成30人次，完成全年目标。

一户（双）多残低保家庭补贴，指的项目实施实际补贴人数，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年初目标值130人，实际完成136人。

残疾人驾照补贴，指的项目实施实际发放补贴数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年初目标值5人，实际完成7人。

听力、言语残疾人补贴人数，指的项目实施听力、言语补贴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年初目标值1200个人，实际补贴1230人。

居家服务人数，指项目实施残疾人居家托养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年初目标值30人，实际完成30人。

购买残疾人意外伤害及补充医疗保险人数，指项目实施为残疾人购买保险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年初目标值1.3万人，实际为全区1.3万持证残疾人购买意外伤害及补充医疗保险。

②质量指标

残疾人保险覆盖率，指项目实施残疾人购买意外伤害险覆盖情况。年初目标值100%，为所有持证残疾人购买了群体意外伤害及补充医疗保险，完成率100%。

③时效指标

保险购买完成及时率，是指项目完成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年初目标值100%，分别于2023年11月28日、12月18日完成购买。

###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经济效益

减轻补贴对象家庭经济负担，指的是项目实施后，由区残联为残疾人购买医疗保险、承担乘车免费、居家托养等各项费用，为残疾人及其家庭减轻家庭经济负担。

②社会效益

改善残疾人生活质量，指的是项目实施后为残疾人生活提供保障。为残疾人衣食住行、业教保医等方面的急难愁盼问题，推动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和关爱服务体系日趋完善，残疾人各项救助补贴标准逐年提高，生活质量明显改善，迈入更高水平小康生活。

###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被补贴对象满意度，指的是该项目实施后服务对象满意度。残疾人对政策知晓率高，生活得到保障，残疾人对政策及服务满意度高。

#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列举导致年度绩效目标未完成或发生偏离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及时支付余款，做好来年预算。在年底申报预算时，根据历年经验、人员实际配置和预计薪酬等，准确测算项目预算数。同时将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形成工作备忘，按照节点及时支付费用。

梳理项目内容，合理设置绩效目标。紧贴年度工作计划和要点，制定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和年度指标值。通过本次自评，在第三方专业机构的辅导下，完善本项目绩效指标。

#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 1.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项目整改和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

提高预算编制水平，加大预算编制审核力度，确保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完整性、准确性。总结往年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和项目实施效果，合理分配项目资金，预算执行过程中如有预算额度剩余，应执行预算调整程序调减项目预算。严格按照项目实施内容和资金性质进行准确列支，杜绝随意改变预算资金的使用范围等行为发生，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合规，提高预算执行真实性，落实财政过紧日子要求。

## 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结果作为下次编制预算基础，预算申报或预算调整时，将根据人员实际配置、薪酬，结合工作计划安排，更加准确地测算项目资金额。本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够规范。通过本次自评，梳理项目内容，完善绩效指标编制。

# 五、评价结果

## 基本情况

## （1）项目立项背景和依据

1.《武汉市就读中专以上学校残疾学生和特困残疾人家庭子女学费补贴实施方案》（武残联【2012】21号）；

2.《关于为严重丧失生活自理能力的残疾人购买居家服务工作的意见》（武残联[2011]66号）；

3.《关于开展智力残疾人托养服务工作实施方案》；

4.《关于为一户双（多）残低保家庭提供居家护理补贴工作的意见》（武残联【2015】22号）；

5.《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施办法的通知》（武政规[2017]24号）。

## （2）项目绩效目标

为所有持证残疾人购买了群体意外伤害及补充医疗保险，将残疾人意外身故、疾病身故、意外伤害住院、疾病住院等纳入保险范围。

## （3）项目经费来源和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来源

“残疾人托底保障专项经费”为连续性、常年性项目。项目年初预算数为629.71万元， 为2023年部门预算项目，均系财政拨款。

2、项目资金使用概况

2022年“残疾人托底保障专项经费”项目计划支出629.71万元，实际支出为530.76万元，资金使用率为84.29%。

|  |  |  |
| --- | --- | --- |
| **预算项目** | **经济科目** | **执行数** |
| 残疾人托底保障专项经费 | 代缴社会保险费 | 335.41 |
|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195.35 |
| 合计 | | 530.76 |

## （4）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实施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

2、“残疾人托底保障专项经费”项目主要内容：所有持证残疾人购买了群体意外伤害及补充医疗保险、残疾人托养服务、居家托养等经费支出。

##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蔡甸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蔡财〔2024〕1号中关于开展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要求，积极开展绩效自评工作。1.评价目的、对象、范围

（1）评价目的：通过绩效评价全面了解、分析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残疾人托底保障专项经费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和项目实施情况及所取得的成效，进一步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不断提高综合服务水平，保障服务工作建设的可持续发展。

（2）评价对象：残疾人托底保障专项经费项目资金使用绩效。

（3）评价范围：残疾人托底保障专项经费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及效果。

2.评价抽样情况、评价方法、时间安排

（1）抽样情况：项目单位提报项目资金支出金额为530.76元。抽查凭证附件主要包括事前审批单、发票、合同、招标文件、会议纪要等资料。

（2）评价方法。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本次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

①比较法：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

②因素分析法：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

③公众评判法：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

（3）时间安排。

①前期准备阶段。时间安排为2024年3月12日—2024年3月15日，主要是与委托单位沟通，明确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告知评价方法，获得单位的支持；收集项目政策文件、单位职责 文件、内部控制文件、预算及绩效申报、资金收支资料、绩效自评及完成情况支撑材料。

②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时间安排为2024年3月16日，主要是学习项目政策要求，对收集的其他资料进行检查，根据项 目特点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确定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根据充分性、可靠性、相关性的要求，编制资料清单提交项目单位。

③实施绩效评价。时间安排为2024年3月16日—2024年3月20日，主要是按资料清单收集评价资料，用文件检查、问卷调查、访谈、观察等方法，收集适当的实物资料、口头资料、书面资料和分析性资料；对评价资料进行复核，判断已收集的资料是否充分、可靠和相关，并形成评价结论；与项目单位进行沟通，对评价指标目标值与实际值的差异情况、产生原因与预期后果等进行具体分析，查找项目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存在的问题，分析问题产生的原因和结果。

④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时间安排为2024年3月20日—2024年3月26日，主要是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提出评价建议，与项目单位进行充分沟通，考虑是否有必要对评价报告做进一步改进，出具正式评价报告。

## （三）绩效评价结果

“残疾人托底保障专项经费”项目年初设定绩效目标完成，预算执行率84.29%，项目执行情况良好。

附：2023年度残疾人托底保障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2023年度残疾人托底保障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 填报日期：2024年3月16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残疾人托底保障专项经费 | | | | | | | |
| 主管部门 | | 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 | | | | 项目实施单位 | | 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 | |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 | 资金来源 | | 预算数（A） | | | 执行数（B） | | 执行率（B/A） |
| 一般预算内拨款 | | 629.71 | | | 530.76 | | 84.29% |
| 合计 | | 629.71 | | | 530.76 | | 84.29% |
|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年初目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残疾人托养服务 | | 30人 | 30人 | | 完成 | |
| 一户（双）多残低保家庭补贴 | | 130人 | 136人 | | 完成 | |
| 残疾人驾照补贴 | | ≥5人 | 7人 | | 完成 | |
| 听力、言语残疾人补贴人数 | | 1200人 | 1230人 | | 完成 | |
| 居家服务人数 | | 140人 | 140人 | | 完成 | |
| 购买残疾人意外伤害及补充医疗保险人数 | | 1.3万人 | 1.3万人 | | 完成 | |
| 质量指标 | 残疾人保险覆盖率 | | 100% | 100% | | 完成 | |
| 时效指标 | 保险购买完成及时率 | | 100% | 100% | | 完成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减轻补贴对象家庭经济负担 | | 减轻 | 得到减轻 | | 完成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改善残疾人生活质量 | | 可持续 | 可持续 | | 完成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被补贴对象满意度 | | 95% | 95% | | 完成 | |
| 备注：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项目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项目实际完成支出。 2.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 3.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 | | | | | | | | |